

2023 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文化和旅游

信息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单位收支情况	2
(三) 单位绩效目标	3
二、评价结论	3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3
(二) 评价结论	4
(三) 评分结果	4
三、部门履职成效	4
(一) 优化南京智慧旅游大数据运行监测平台	5
(二) 打造媒体宣传矩阵，发布文旅数报等相关工作	5
(三) 重点培育有示范引领性作用的文旅咨询服务中心 ..	5
(四) 继续在全市开展“百屏行动”计划	6
(五) 与市政务办12345政务服务热线联动	6
(六) 全年动态发布抵宁欢迎短信1.22亿条	6
(七) 守牢意识形态底线	6
(八) 积极展示南京特色文旅资源	6
(九) 动态发布全市文旅场所活动信息	7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7
(一) 中长期战略规划缺失	7
(二) 预算编制工作规范性有待提高	7

五、有关建议	8
(一) 制定明确的中长期战略规划, 引领高质量发展	8
(二) 统一预算数统计口径, 提升预算编制工作规范性 ..	8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8
(一) 基本情况	8
(二) 评价组织实施	13
附件: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13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了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更好地规范部门预算编制、执行的程序性和合理性、合规性，提升部门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更好地促进部门履职、部门管理和事业发展。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我们对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进行了整体评价。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是依据《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旅游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政办发〔2001〕102号）文件精神，于2001年9月28日成立；依据《关于同意南京市旅游信息中心更名的批复》（宁编办复〔2020〕15号）文件精神，于2020年4月21日更名，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相当于正处级。

2. 单位主要职能

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主要职能是落实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及信息化发展政策；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大数据平台建设、数据开放应用等工作；承担文化和旅游领域相关公共服务

网站、终端及系统平台的运行维护工作；开展文化和旅游领域公共信息决策支持、网络宣传、咨询服务等工作；完成市文化和旅游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3. 单位内设机构及职责范围

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无内设部门。

4. 单位人员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制核定数9人，实有在编人数7人。

5. 单位资产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资产总计30.6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7.47万元，非流动资产13.13万元。固定资产原值117.79万元，固定资产净值13.13万元。

2023年度本单位公务用车核定数0辆，实有公务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6. 单位项目情况

2023年度，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围绕全局中心任务，立足本职、以学促干，先后获得文旅部首批智慧旅游“上云用数赋智”优秀解决方案、“巾帼岗位明星”等荣誉称号，为推动南京文旅高质量发展作出了贡献。

（二）单位收支情况

1. 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年初预算收入320.70

万,其中:基本支出215.30万元,项目支出105.40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收入358.97万元,较年初调增38.27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为追加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决算支出293.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3.83万元,项目支出79.35万元,年末无结余资金。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预算执行率为81.67%。

(三) 单位绩效目标

1. 单位中长期目标

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工作部署,在上级单位指导下,充分整合文化和旅游各类数据资源,构建市级文旅大数据平台,提升文旅大数据应用水平,打造全国一流、省内领先的文旅大数据应用体系;优化文旅公共咨询服务布局,提升公共信息咨询服务能力,拓展咨询中心(点)的服务功能,形成线上线下密切联动、文旅信息高度整合的市级文旅公共信息咨询服务体系。

2. 单位年度目标

2023年度,根据部门职责与预算安排,本年主要完成绩效目标为:1、积极推进市文旅大数据平台建设;2、进一步提升南京市文旅公共咨询服务能力。

二、评价结论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的对象为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2023年度单位整体预算（包括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出）。绩效评价时段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评价结论

2023年，在市文旅局的支持下，经过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一是积极推进市文旅大数据平台建设。二是进一步提升我市文旅公共咨询服务能力。但也存在仍需改进之处，如中长期战略规划缺失；预算编制工作规范性有待提高等。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问题导向的原则，重点评价部门管理、部门履职以及部门绩效等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4.34分，等级为“优”，详见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三、部门履职成效

“努力建设经济强，百姓福，环境美，社会化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在2014年考察江苏时为我们擎画的宏伟蓝图。近年来，在市文旅局的大力关心与支持下，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江苏“争当表率、争做

示范、走在前列”的基本要求，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的总蓝图，自觉把思想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不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各项任务顺利收官，各项工作圆满完成。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优化南京智慧旅游大数据运行监测平台

2023年，南京智慧旅游大数据运行监测平台的监测范围不断扩大，目前，已实现覆盖全市125家文旅场所，实现193路文旅监控点位可视可控。在节假日期间实现了全时段精准监控监测，已经成为政务大数据的典型应用场景。

（二）打造媒体宣传矩阵，发布文旅数报等相关工作

《南京日报》“数报文旅”专栏全年向社会发布文旅行业动态分析专报8期；央视正点财经、新华日报、学习强国、紫金山观察等主流媒体也相继引用数据及相关报道，全年在媒体发布宣传报道达40余次；同时按照领导要求，实现周报、半月报、旬报、半月报、全月报、季报、半年报、年报、专题报等工作，全年向市委市政府报送《文旅数报》52期、假日数据报告61期，有效地服务了各级领导决策。

（三）重点培育有示范引领性作用的文旅咨询服务中心

年初中心制定并出台《南京示范引领性文旅咨询服务中心评审规则及评分标准》和《南京示范引领性文旅咨询服务中心申报指南》，联合市财政局完成了8家示范引领性文旅咨询服务中心的检查验收工作，最终评审3家具有示范引领性作用的服务中心。

（四）继续在全市开展“百屏行动”计划

陆续更新 150 台文旅触摸屏设备，完成 70 块文旅触摸屏系统动态更新，加快在重点景区、街区、交通枢纽、商圈等地的布放，全域覆盖、精准投放，并通过 4G 网络技术进行终端联网，解决文旅公共服务的盲区。

（五）与市政务办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联动

率先开通“南京文旅咨询服务”接听专席，实行“一对一”在线接听，形成“受理-办理（转接）-回复-办结”流程闭环，在长假黄金周期间为专班工作提供有力支撑，为全省游客满意度第一添砖加瓦。

（六）全年动态发布抵宁欢迎短信 1.22 亿条

针对外地来宁游客发布景区预约提示信息、错峰出游提醒、文旅场所交通拥堵等温馨提示，保障了我市假日旅游市场安全有序、文明有礼、南京有爱的总目标。

（七）守牢意识形态底线

为配合文明城市创建，开设“文旅旅游”专栏，上线“普法宣传”板块，开展“法润南京法护长江”、民法典学习、宪法宣传周等法治宣传活动；配合国家公祭日，做好网站、手机端等的主题宣传；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专人负责严把宣传折页和网站信息的质量关，深入排查，及时处理，杜绝可能引发舆论的风险隐患。

（八）积极展示南京特色文旅资源

新推出《南京地铁沿线周边旅游图》、《南京骑行徒步旅游图》、春季赏花夜游、夏季研学避暑、秋季斑斓色彩、冬季泡汤

康养等宣传折页，在全市文旅咨询服务中心免费投放，发挥咨询中心的便民功能及宣传效应。宣传折页在 2023 江苏发展大会、全市对外招商活动、宣传推介活动上广泛推广。全年共派送宣传折页 138.5 万份。

（九）动态发布全市文旅场所活动信息

依托网站、文旅触摸屏，动态发布全市文旅场所活动信息，推出导游岗位培训视频展播、四季攻略等专题，全年共推出文化旅游攻略 150 余条，全年平台访问量约 150 万次。设计制作夜泊金陵、研学南京、文博之夏、2023 南京美食美宿乡村生活季、文明旅游提示等专题宣传海报。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中长期战略规划缺失

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作为推动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及信息化发展的重要机构，其职能广泛而关键。然而，当前该中心在发展中没有制定较为具体明确的中长期规划。中长期规划是机构未来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它不仅指导着日常运营的方向，也决定了资源分配的优先级和战略决策的依据，缺乏规划可能影响其服务质量和效率。

（二）预算编制工作规范性有待提高

单位编制的收入支出预算总表中的预算数与《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公开》中的预算数存在差异，这种差异源于对预算数统计口径的不统一，导致两者在数据呈现

上出现了偏差。该偏差不仅影响了预算的准确性和透明度，也可能给后续的资金分配和财务管理带来不必要的困扰。

五、有关建议

（一）制定明确的中长期战略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

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应制定一个清晰、可执行的中长期战略规划。这个规划应明确中心在未来几年或十几年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实施路径和保障措施，以作为机构未来发展的纲领性文件。通过制定中长期战略规划，可以确保中心在日常运营中能够有明确的方向和目标，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推动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及信息化发展。

（二）统一预算数统计口径，提升预算编制工作规范性

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应加强预算编制工作的规范性，统一预算数统计口径。具体而言，应明确预算编制的流程和标准，确保各项预算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同时，应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和协调，确保预算数据的及时、准确传递和共享。通过统一预算数统计口径，可以提高预算的准确性和透明度，为后续的资金分配和财务管理提供有力支持。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

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是从政府职能出发，根据预算部门设定的部门战略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情

况、预算管理水平和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能够准确找到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支出管理的强弱项，促进其不断改进和创新已有的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在评价范围上，不仅包括项目支出，还涉及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在评价内容上，整体预算绩效评价关注的不仅是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关注部门全部财政资金的总量安排合理性、资金结构与单位核心职能的匹配关系、资金安排对单位战略目标的支持程度，从更全面的角度为财政专项资金的合理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对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2023年度整体预算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部门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系统评价财政预算资金在文旅信息服务工作中所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实际效果，总结文旅公共信息服务工作实施、资金管理的经验，分析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完善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重要依据。

2. 评价依据

法律法规和政策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部门规章

(1)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

(3) 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

(4) 江苏省财政厅《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苏财绩[2022]51号）

(5)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6)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宁财绩[2020]359号）

其他被评价单位财务资料及业务管理有关材料。

3. 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遵循“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以及“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主要从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满意度等五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

(1) 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

各个工作部门都有其自身特定的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评估模式要形成相应的工作个性指标，根据不同的考评目的

和考评对象进行指标设计，应从实际情况出发，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充分体现所考评对象工作的性质、工作内容和特点。评估模式中设置共性指标，直接显现各个部门之间横向的可比性，有助于绩效评估在更大的范围内迅速推广，增强评估本身的绩效。共性指标主要集中于投入和过程环节，个性指标主要集中于产出和效益环节。

（2）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

定性指标是指不能用数据计量的，而只能通过描述性的语句来表述其内容和程度的指标，多是各项能力态度类指标，比如沟通能力、创新能力、领导能力、责任感、主动性等。本绩效评价体系的定性指标的筛选主要采用德尔菲法，运用该方法时，各位专家之间相互独立，各自回答研究者提出的问题，研究者与专家之间可以进行反复沟通与讨论，最终获得咨询结果，以此来确保定性指标的科学性。

（3）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

评价指标遵循主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其中，客观指标是指反映客观现象的指标，是反映实情的指标。主观指标也称感觉指标，是指反映人们的感觉、愿望、态度、评价等主观情况的指标，是反映民意的指标。本绩效评价体系客观指标数据主要是参照文献和政府官方网站文件，主观指标数据是依靠各方专家打分及调查问卷来获取。

（4）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

政府绩效评估指标设计应该坚持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过程方面主要是对政府部门职能评价、

财务性指标评价和一些常规性评价，约占该指标体系的47%左右；结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和部门绩效两方面，约占该指标体系的53%左右。

4.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以下几种：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方法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指标体系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两大部分，包含5个一级指标，即决策、过程、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涵盖项目从管理实施至部门履职和取得效果的全过程，详见《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2023年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评价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内部管理（共性指标）满分47分，该部分反映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情况；

部门综合履职（个性指标）满分53分，该部分反映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实现情况。

（二）评价组织实施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 前期准备阶段（2024年4月30日和5月6日）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单位职能，设计了基础数据调查表，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2. 组织实施阶段（2024年5月1日至5月10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调查表的收集核对。评价人员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各项工作安排、进展情况；对单位基础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等方面的内容。

3. 综合评价阶段（2024年6月1日至6月15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综合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附件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信息中心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本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情况的健全程度。	1	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计划制定，工作计划制定得1/2权重分； 2. 工作计划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相关得1/2权重分。	健全	1.00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考察中长期规划的健全情况。	1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部门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考察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 3. 计划、目标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	无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3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2.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3.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4.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理	3.00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	1. 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明确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3	<p>1.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p> <p>2. 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并经过科学论证；</p> <p>3. 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p> <p>4. 部门内容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p> <p>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科学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3	1. 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 2. 各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较规范	2.00
过程	预算执行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非税收入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分值。	100.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1	<p>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p> <p>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p>	100.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上年度实际支出数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p>“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p> <p>“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p> <p>评分规则：</p> <p>1. 比率≤0%，得满分；</p> <p>2. 比率>0%，不得分。</p>	0.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计安排数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不得分。	91.11%	1.00
		结转结余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 3. 比率>10%，不得分。	0.00%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执行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2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达到或超过 100%，得满分；在100%以下则按预算执行率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81.67%	1.63
		预算调整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程度。	2	预算调整率=ABS（新预算的金额-原预算的金额）/原预算金额*100%。 ①预算调整率等于0%，得满分； ②0<预算调整率<20%时，得1/2权重分； ③预算调整率≥20%时，计0分。	6.1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预计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2	支付进度符合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一般为半年度）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分值。	85.48%	1.71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程度。	2	①制定或具有预算管理制度计1/2权重分；②管理制度科学健全计1/2权重分。	健全	2.00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考核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管理是否合规。	2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得满分，较合规酌情给分，不合规不给分。	合规	2.00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公开预决算信息。	1	预决算信息全面公开得满分，部分公开酌情给分，不公开不给分。	公开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1	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得满分，较完善酌情给分，否则不给分。	完善	1.00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是否全覆盖。	2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的资金数/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绩效管理覆盖率≤60%不得分。	100.00%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1	1. 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 2. 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3. 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规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1	1.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 2.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3.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4. 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5.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规范	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使用情况。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1	<p>1.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p> <p>2.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p> <p>3. 是否按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p> <p>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p>	规范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运行活动而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对完成项目运作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 各项目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健全	1.00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满分，否则按实际执行情况得分。	有效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按照上级规定控制在在职人员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员成本的控制情况。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①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②8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1/2权重分，③在80%以下不计分。	77.78%	0.0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①制定或具有人事管理制度，计1/4权重分；②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4权重分；③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1/2权重分。	健全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开展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是否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 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纪检监察工作是否有效开展，用以反映纪检监察工作的实施情况。	1	①完成纪检监察工作，未发生重大违纪情况得满分；②发生重大违纪情况计0分。	有效	1.00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组织建设工作是否即时完成，用以衡量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 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00%	1.00
履职	落实全市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及信息化发展政	及时完成南京文旅信息化相关课题调查与研究	及时	考察南京文旅信息化相关课题调查与研究的完成情况	10	项目完成及时计10分，其余情况酌情计分。	及时	1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策；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大数据平台建设、数据开放应用等工作；承担文化和旅游领域相关公共服务网站、终端及系统平台的运行维护工作；开展文化和旅游领域公共信息决策支持、网络宣传、咨询服务等工作；	开展信息化宣传推广活动次数	=1次	反映开展信息化宣传推广活动次数。	10	完成目标数计10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10分计分。	4次	10.00
		数据可视化展示升级改造，文旅大数据清洗、分析及智能化应用等项目经费支出合规性	合规	考察经费支出合规情况。	10	经费支出合规，计10分；其余情况酌情计分。	合规	10.00
效益	社会效益	是否具备良好的社会效益	是	考察本年度工作开展是否具备良好的社会效益。	15	社会公众对文旅市场认可度高，最大限度地利用有限的资源满足社会上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计15分，其余情况酌情计分。	是	1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生态效益	是否对生态环境有不良影响	否	考察本年度工作开展是否对生态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8	本年度工作开展没有对生态环境产生不良影响计8分，其余情况酌情计分。	否	8.00
合计					100			94.34